

执行笔录

时间: 2022年7月19日.

地点: 执行局

执行人员: 石晓勇 王博

记录人: 梁哲

申请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新华路支行.

代理人: 李亚微.

? 你今天来法院什么事?

: 我今天来是关于我代理的邮储银行新华路支行申请执行邢力合借款纠纷一案, 法院在报纸上已公告, 现申请在原起拍价1143700元的基础上降价30%, 定为起拍价格800590元.

? 我院拍卖位于石家庄市藁城区南席村东炼油厂生活区北心海湾6-3-601号不动产, 你代理的邮储银行申请将原起拍价1143700元的基础上降价30%, 定为800590元为现起拍价格是吗.

: 是的.

? 还有其他要说的吗

: 定800590元为一拍起拍价格, 如果一拍没拍出去的情况下, 在二拍是. 银行同意在一拍起拍价格800590元基础上再降价20%.

? 一拍为800590元, 假如没拍出去, 二拍价格定为 $800590 \times 0.8 = 640472$ 元.

: 是的
石新法

李亚微

第 页

2022.7.19